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6年12月29日在北京-上海-新加坡三地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出席会议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认真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1、选举冯志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同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组成如下：

(1) 战略委员会：冯志斌（主席）、杨林、蓝仲凯、刘红生；

(2) 提名与公司治理委员会：朱洪超（主席）、崔焱、徐经长；

(3)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徐经长（主席）、杨林、朱洪超；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蓝仲凯（主席）、徐经长、崔焱。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同意聘任刘红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续聘柯希霆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续聘程晓曦为公司副总经理，续聘秦晋克为公司财务总监；同意聘任陈宝树为公司首席研发官。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同意覃衡德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续聘为公司总经理，并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同意《公司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授权审批人变更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董事、总经理刘红生先生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的注册额度有效期内，根据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决定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条款，全权办理每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事宜。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全体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的相关提案发表尽职意见表示同意。

特此公告。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0日